

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

体经字〔2024〕368号

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4年体育标准化工作要点》和 《2024年体育标准立项指南》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行政部门，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有关大专院校，有关科研院所，有关单位：

为做好2024年体育标准化工作，体育总局制定了《2024年体育标准化工作要点》和《2024年体育标准立项指南》，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4 年体育标准化工作要点

2024 年体育标准化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体育强国建设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加快建设体育强国为目标。扎实推进调查研究，优化标准供给，强化标准实施。加快构建推动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努力提升体育标准化治理效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出坚实步伐贡献体育力量，发挥体育标准支撑。

一、全面强化体育标准化顶层设计

（一）大力实施标准化战略，加强体育标准化研究，推动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标准质量更加科学，标准应用更有效率，着力推进《体育标准体系建设纲要》制定和发布，为体育标准化下一阶段指明工作方向和具体路径。

（二）完善体育标准化政策体系，发布实施《体育标准制修订工作实施细则》，做好宣贯解读工作。建立体育标准制修订工作季度报告制度，督促在研体育标准尽快发布实施。

（三）提高标准制修订审批效率，行业标准立项周期由 6 个月压缩至 3 个月；行业标准批准发布周期由 3 个月压缩至 2 个

月，加强与标准组织起草部门沟通，优化各阶段流程。

（四）加强体育标准信息化渠道建设，完善升级体育标准化信息平台，提高标准制定工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提高标准制修订流程管理实施效率。

（五）深挖做实全国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夯实体育标准化工作技术保障，完成全国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及其分会换届工作，推动冰雪运动分技术委员会筹建工作。

二、聚焦重点领域体育标准制修订

（六）围绕全民健身加大关键标准研制，研制发布体育赛事活动、体育公园、登山健身步道和室外健身器材等一系列重点领域国家标准，为破解群众健身去哪儿难题，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提供技术基础。

（七）组织开展青少年体育领域标准建设，落实《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要求，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组织管理、青少年运动方法、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标准研制工作。

（八）组织推进体育场地设施、器材装备等相关标准制定，健全适老化标准建设，推动构建服务保障体育竞技、训练专业器材装备的标准体系。

（九）鼓励推进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相关领域标准研究，做好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标准修订工作，筑牢安全底线。发布体育赛事活动办赛指南、参赛指引等一批行业标准，重点推进户外运动领域标准制修订。

三、着力夯实体育标准化发展基础、扩大体育标准影响力

(十) 推动体育标准宣贯实施，通过开展专家解读、标准云课录制、“一图读懂体育标准”等工作，加强标准解释，推动社会各方学标贯标达标。

(十一) 推进实施全民健身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以试促制，综合运用试点验证、认证评估等手段促进标准落地实施。

(十二) 深入推进体育标准化人才建设，组织举办体育标准化工作培训，强化政策解读和优秀典型案例学习，提高标准化工作人员能力水平。

(十三) 综合运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体育标准化工作成效，开展世界标准日活动，营造体育标准化工作良好氛围。

(十四) 加强在体育服务方面拓展赛事活动、体育培训、数字体育等领域的国际交流，促进国际国内标准化工作的协同与互通。

2024 年体育标准立项指南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和《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加快构建体育标准体系，更好服务体育强国建设，现就 2024 年体育标准制修订工作，制定立项指南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服务体育强国和健康中国为核心，优化标准体系结构。鼓励各业务司局、直属事业单位和全国性体育社会组织制定和完善体系建设以及标准规划，推动体育标准补短板、全覆盖、提质效。

（二）聚焦总局工作总体思路和重点，加快关键标准研制。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中的重点领域技术攻关和标准研制，加大高质量体育标准供给。

（三）发挥体育标准引领和质量支撑，夯实体育标准化基础。增强参与体育标准化工作活力，促进体育标准有效落地实施，提升体育标准服务体育事业发展质量水平。

二、立项原则

（一）坚持需求导向。发挥体育标准化工作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围绕各部门工作职责实际需要，组织开展体育标准制修订工作，确保体育标准化工作服务于推进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

力现代化建设。

(二) 坚持突出重点。以贯彻落实《体育法》为主线，紧密结合体育强国建设工作实践，着眼于急难险重和人民愁盼，着力推动落实国家、总局和相关部门重点工作领域标准化建设。

(三) 坚持分工负责。充分发挥各部门在相关领域内标准制修订的主体作用，履职尽责，把该管的工作管住管好，强化统一管理，统筹处理好标准交叉重复等问题，确保体育标准体系协调统一。

(四) 坚持服务保障。充分发挥体育标准化职能部门和技术支持机构的服务保障作用，协助各部门做好体育标准的立项申报工作，按照国家标准化相关工作要求，准确定位、统筹协调，系统推进体育领域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

三、立项重点

(一) 体育领域强制性国家标准

强制性国家标准应严格限定在安全、健康和环保范围之内，有明确的法律法规依据和实施监督部门，并能够依据有关规定对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行为予以处理。

2024 年重点保障范围包括：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工作等领域。

(二) 体育领域推荐性国家标准

对满足基础通用、与强制性国家标准配套、对相关领域起引

领作用的技术要求，可以制定推荐性国家标准。

2024 年重点保障范围包括：支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建设、推动全民健身等国家战略、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和青少年体育建设等领域。

（三）体育行业标准

对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需要在全国体育行业范围内统一的技术要求，可以制定行业标准。根据《国家体育总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9〕23 号），体育行业标准项目严格限制在体育总局职责范围内，突出保障体育总局核心业务，重点推进通用性管理和 service 类标准制定。

2024 年重点保障范围包括：户外运动项目、赛事管理（办赛指南、参赛指引）等领域。

四、申报要求

（一）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由总局各部门、各直属单位依据职责提出。省级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全国性体育社会组织可向总局相关部门、直属单位提出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立项建议；其他单位和个人可通过省级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全国性体育社会组织向总局相关部门、直属单位提出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立项建议。

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提出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前，应当充分征求相关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二）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及体育行业标准项目由总局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依据职责提出，省级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全

全国性体育社会组织可向总局相关部门、直属单位提出推荐性国家标准的立项建议；其他单位和个人可通过省级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全国性体育社会组织向总局相关部门、直属单位提出推荐性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立项建议。

（三）总局各相关标准项目组织起草部门应按规定组织主管范围内在施的体育领域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荐性国家标准、体育行业标准项目复审工作，复审结论为修订的标准项目同步申报、同步推进。

五、申报材料

（一）申报材料内容

1. 标准体系表。申报单位应提交本领域的标准体系表，规划近几年的标准化工作并保持相对稳定。如标准体系表有变化可在系统规定的时间范围内更新维护。

2. 项目建议书。项目建议书应填写完整、详实。

3. 标准草案。申报单位应认真准备标准草案，明确提出主要章节及各章节所规定主要技术内容。

4. 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应当说明制定体育标准的必要性、可行性，国内外标准情况、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情况，主要技术要求以及经费预算，填报工作计划，根据制修订周期细化标准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报批等各阶段具体时间安排。对于强制性国家标准，还应在项目申报书中说明与强制性国家标准配套的推荐性标准情况（给出配套标准清单），强制性国家标准实施

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对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行为进行处理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依据，强制性国家标准所涉及的产品、过程或者服务目录，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的情况等。

5. 项目申报公文。

6. 以上材料电子版

(二) 申报材料格式

申报材料模板请登录“体育标准化信息平台”下载（网址：<http://sactc456.org.cn/tybz/>）。

(三) 报送方式

申报单位应登录“体育标准化信息平台”（网址：<http://sactc456.org.cn/tybz/>）注册并开通账号后在系统中进行填报，并将纸质文件以函件形式报全国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纸质文件数量要求：函件2份、附后申报材料3份。

(四) 申报时间

2024年体育标准立项申报工作全年开放受理。

(五) 技术支持

体育总局装备中心（全国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邮 编：100763

联 系 人：陈晓巍

电 话：(010) 87183961、15810025689

